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2024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2024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相关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开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和制定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个部门的工作实施，加强对行政和经济组织的领导，引导全乡群众脱贫致富。

2.组织全乡所属党员、干部、群众学习党的重要思想理论，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整体素质。

3.负责全乡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教育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党纪国法。

4.按照从严治党的要求，搞好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

5.负责搞好乡、村级干部（后备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管理。

6.领导本乡团委、妇联、民兵和各级党组织、各经济组织依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

7.领导和监督、检查所属职能部门和村委工作。

8.管理辖区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9.维护国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公民和合法权利；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10.完成上级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由1个党政机关单位（包含人大党委政府）、7个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及隶属村委（6个村委）组成。人员编制总数为51人，其中行政编制29人，事业编制22人。实有财政供养人数62人，其中行政在职25人，事业在职22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聘用人员控制数1人，离退休人员14人（其中离休0人）。编外在职实有人数229人。

**第二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我部门总收入789.14万元，总支出789.14万元。总收入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总支出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我部门总收入789.14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增加。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我部门总支出789.14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包括：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8类，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4.1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7.68%,比上年增长86.32万元，增长19.28%,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和对家庭及个人补助增加。

(2)农林水支出16.5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2.09%,比上年减少36.26万元，减少68.7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影响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7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5.92%,比上年减少1.16万元，减少2.4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4)城乡社区支出14.6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1.85%,比上年增长14.6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对应部门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5)交通运输支出92.71万元，占支出总预算11.75%,比上年增长92.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公路建设项目经费结转。

(6)节能环保支出47.8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06%,比上年减少57.88万元，减少54.7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结转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36.5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64%,比上年增长2.30万元，增长6.71%,主要原因是：增加乡村振兴协理员住房公积金，职工社会福利支出增加。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0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0.00%,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经费指标。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531.99万元，占支出预算67.41%,比上年增长90.53万元，增长20.51%。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468.06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87.98%,比上年增长87.97万元，增长23.14%,主要原因是：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按规定预留的绩效工资增加。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50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3.10%,比上年增长2.62万元，增长18.8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保障人员基本生活的经费支出增加。

(3)商品和服务支出47.43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8.92%,比上年减少0.06万元，减少0.13%,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257.15万元，占支出预算32.59%,比上年增长10.14万元，增长4.11%。其中：

(1)商品和服务支出134.5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52.32%,比上年减少58.03万元，减少30.13%,主要原因是：控制并压减项目公用经费支出。

(2)资本性支出91.0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35.39%,比上年增长88.00万元，增长2933.33%,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增加。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9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6.60%,比上年减少34.45万元，减少66.98%,主要原因是：控制并压减项目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4.6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5.69%,比上年增长14.6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经费结转。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我部门财政拨款总收入789.14万元，总支出789.14万元。财政拨款总收入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100.67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一是人员基础绩效增加；二是新增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纳入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774.51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688.47万元，增加86.04万元，增长12.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和人员经费增加。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具体情况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534.1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8.96%，较2023年度预算数447.78万元，增长86.32万元，增长19.2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和人员经费增加。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92.71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11.97%，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长92.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路建设项目经费结转。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6.5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4.72%，较2023年度预算数34.29万元，增长2.30万元，增长6.7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保障社会福利支出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6.5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2.13%，较2023年度预算数52.78万元，减少36.26万元，减少68.7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影响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0.00%，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长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经费指标。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6.7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03%，较2023年度预算数47.90万元，减少1.16万元，减少2.4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47.8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18%，较2023年度预算数105.72万元，减少57.88万元，减少54.7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结转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共531.99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441.46万元,增加90.53万元，增长20.51%，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为：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预算468.06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87.98%，较2023年度预算数380.09万元，增长87.97万元，增长23.14%，主要原因是：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按规定预留的绩效工资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16.50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3.10%，较2023年度预算数13.88万元，增长2.62万元，增长18.8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保障人员基本生活的经费支出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预算47.43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8.92%，较2023年度预算数47.49万元，减少0.06万元，减少0.13%，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共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40万元（全口径），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1.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0.9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90万元）。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40万元，同口径较2023年度预算数24.20万元，减少1.80万元，减少7.44%，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长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工作安排。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安排11.5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13.00万元，减少1.50万元，减少11.54%，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4年预算安排10.9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11.20万元，减少0.30万元，减少2.6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长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安排10.9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11.20万元，减少0.30万元，减少2.68%，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加强公车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共14.63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加14.6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城市建设项目经费结转。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共0.0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7.43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47.49万元，减少0.06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控制压减部门日常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34.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34.85万元、工程类采购0万元、服务类采购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耗材支出，如复印纸、打印机、宣传印刷材料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我部门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32个，预算资金257.151464万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日常运转类项目、工资类人员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

2.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重点项目一：项目名称：农村乡村道路“三项工程”资金，预算资金91万元，2024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已硬化路面严重破损或路面宽度过窄的通自然村（屯）道路改造，要基本完成乡村道路安全隐患治理，将达到等级公路标准的自然村（屯）道路全部纳入村道进行管养。长美乡本次申报2条，涉及里程3.035公里。设1条数量指标：建设项目数量2条。设1条质量指标：喜爱那个木完工验收合格率=100%。设1条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效为年内按工程进度完成资金拨付。设1条成本指标；该项目资金总成本为小于或等于91万元。设1条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道路治理，为群众交通出行提供便利，巩固乡村振兴工作成果。设1条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促进乡村振兴和农村农业发展。设1条满意度指标：满足群众出行和发展需要，提高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重点项目二：项目名称：2024年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预算资金2.5万。设1条数量指标：年内开展安全生产及防火宣传大于2次。设1条质量指标：提高群众安全生产意识和森林防火意识。设1条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间为2024年内完成。设1条成本指标；项目总经费为2.5万元。设1条社会效益指标：提高群众安全和防灭火防范意识，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设1条可持续影响指标：推进我乡安全生产环境和森林生态良性循环发展。设1条满意度指标：参与人员与群众对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工作的满意度达95％以上。

**第三部分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目 | 预算数 |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 预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611.9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534.10 |
|  1、上级补助 | 0.00 | 二、外交支出 | 0.00 |
|  2、本级 | 611.99 | 三、国防支出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  1、上级补助 | 0.00 | 五、教育支出 | 0.00 |
|  2、本级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0.00 |
| 1、上级补助 | 0.00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6.74 |
| 2、本级 | 0.00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0.00 |
|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0.00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7.84 |
| 五、事业收入 | 0.00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14.63 |
|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0.00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16.52 |
| 七、上级补助收入 | 0.00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92.71 |
|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00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0.00 |
| 九、其他收入 | 0.00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0.00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0.00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0.00 |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0.00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36.59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0.00 |
|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0.00 |
|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0.00 |
|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0.00 |
|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0.00 |
|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0.00 |
|  |  |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611.99 | 本年支出合计 | 789.14 |
| 上年结转结余 | 177.15 | 结转下年支出 | 0.00 |
| 收入总计 | 789.14 | 支出总计 | 789.14 |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部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 | 合计 | 本年收入 | 上年结转结余 |
| 小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单位资金 | 小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单位资金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  | 合计 | **789.14** | 789.14 | **774.51** | 14.6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708001** |  | **789.14** | 789.14 | **774.51** | 14.6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支出总体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科目编码 | 部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结转下年支出 |
|  |  | **合计** | **789.14** | **531.99** | **257.15** | **0** |
|  | **708001** |  | **789.14** | **531.99** | **257.15** | **0** |
| **2010301** |  | **行政运行** | **529.61** | **449.61** | **80.00** | **0** |
| **2012999** |  |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 **3.62** | **3.62** | **0.00** | **0** |
| **2013202**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0.87** | **0.00** | **0.87** | **0** |
| **2080199** |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 **1.25** | **0.00** | **1.25** | **0** |
| **2080505**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42.16** | **42.16** | **0.00** | **0** |
| **2082001** |  | **临时救助支出** | **3.33** | **0.00** | **3.33** | **0** |
| **2110401** |  | **生态保护** | **47.84** | **0.00** | **47.84** | **0** |
| **2121903** |  | **城市建设支出** | **14.63** | **0.00** | **14.63** | **0** |
| **2130205** |  | **森林资源培育** | **16.52** | **0.00** | **16.52** | **0** |
| **2140104** |  | **公路建设** | **91.00** | **0.00** | **91.00** | **0** |
| **2140106** |  | **公路养护** | **1.71** | **0.00** | **1.71** | **0** |
| **2210201** |  | **住房公积金** | **36.59** | **36.59** | **0.00** | **0**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 收 | 入 | 支 | 出 |
| 项目 | 预算数 |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 预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611.9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534.10 |
|  1、上级补助 | 0.00 | 二、外交支出 | 0.00 |
|  2、本级 | 611.99 | 三、国防支出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  1、上级补助 | 0.00 | 五、教育支出 | 0.00 |
|  2、本级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0.00 |
| 1、上级补助 | 0.00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6.74 |
| 2、本级 | 0.00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0.00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7.84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14.63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16.52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92.71 |
|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0.00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0.00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0.00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0.00 |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0.00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36.59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0.00 |
|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0.00 |
|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0.00 |
|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0.00 |
|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0.00 |
|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0.00 |
|  |  |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611.99 | 本年支出合计 | 789.14 |
| 上年结转结余 | 177.15 | 结转下年支出 | 0.00 |
| 收入总计 | 789.14 | 支出总计 | 789.14 |
|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科目编码 | 部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结转下年支出 |
| 小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  |  | **1** | **2** | **3** | **4** | **5** | **6** |
|  | **708001** |  | **774.51** | **531.99** | **484.56** | **47.43** | **242.52** | **0** |
| **2010301** |  | 行政运行 | **529.61** | **449.61** | **405.81** | **43.80** | **80.00** | **0** |
| **2012999** |  |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 **3.62** | **3.62** | **0.00** | **3.62** | **0.00** | **0** |
| **2013202**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0.87** | **0.00** | **0.00** | **0.00** | **0.87** | **0** |
| **2080199** |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 **1.25** | **0.00** | **0.00** | **0.00** | **1.25** | **0** |
| **2080505**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42.16** | **42.16** | **42.16** | **0.00** | **0.00** | **0** |
| **2082001** |  | 临时救助支出 | **3.33** | **0.00** | **0.00** | **0.00** | **3.33** | **0** |
| **2110401** |  | 生态保护 | **47.84** | **0.00** | **0.00** | **0.00** | **47.84** | **0** |
| **2130205** |  | 森林资源培育 | **16.52** | **0.00** | **0.00** | **0.00** | **16.52** | **0** |
| **2140104** |  | 公路建设 | **91.00** | **0.00** | **0.00** | **0.00** | **91.00** | **0** |
| **2140106** |  | 公路养护 | **1.71** | **0.00** | **0.00** | **0.00** | **1.71** | **0** |
| **2210201** |  | 住房公积金 | **36.59** | **36.59** | **36.59** | **0.00** | **0.00** | **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 **合计** | **531.99** | **484.56** | **47.43**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468.06** | **468.06** | **0.00**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08.56** | **108.56**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78.22** | **78.22** | **0.00** |
| **30103** | **奖金** | **93.54** | **93.54** | **0.00**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47.37** | **47.37** | **0.00**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19.25** | **19.25**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49** | **0.49**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39.68** | **39.68**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80.96** | **80.96** | **0.00**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47.43** | **0.00** | **47.43** |
| **30201** | **办公费** | **5.00** | **0.00** | **5.00** |
| **30205** | **水费** | **0.00** | **0.00** | **0.00** |
| **30206** | **电费** | **0.00** | **0.00** | **0.00** |
| **30207** | **邮电费** | **3.67** | **0.00** | **3.67**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0.00** | **0.00** |
| **30211** | **差旅费** | **0.29** | **0.00** | **0.29** |
| **30213** | **维修（护）费** | **0.00** | **0.00** | **0.00** |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0.00** | **0.00** |
| **30216** | **培训费** | **0.00** | **0.00** | **0.00**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2.00** | **0.00** | **2.00** |
| **30226** | **劳务费** | **0.00** | **0.00** | **0.00** |
| **30228** | **工会经费** | **3.62** | **0.00** | **3.62**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9.20** | **0.00** | **9.20**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23.64** | **0.00** | **23.64**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0.00** | **0.00**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6.50** | **16.50**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13.27** | **13.27**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3.22** | **3.22**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0.00**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0.00** | **0.00**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0.00** | **0.00** | **0.00**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0.00** | **0.0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 | “三公”经费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公务接待费 |
| 小计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1** | **2** | **3** | **4** | **5** | **6** |
| **708001** |  | **22.40** | **0.00** | **10.90** | **10.90** | **0.00** | **11.5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 单位：万元 |
| 科目编码 | 部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结转下年支出 |
|  | 708001 |  | 14.63 | 0.00 | 14.63 | 0 |
| 2010301 |  | 行政运行 | 0.00 | 0.00 | 0.00 | 0 |
| 2012999 |  |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 0.00 | 0.00 | 0.00 | 0 |
| 2013202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0.00 | 0.00 | 0.00 | 0 |
| 2080199 |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 0.00 | 0.00 | 0.00 | 0 |
| 2080505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0.00 | 0.00 | 0.00 | 0 |
| 2082001 |  | 临时救助支出 | 0.00 | 0.00 | 0.00 | 0 |
| 2110401 |  | 生态保护 | 0.00 | 0.00 | 0.00 | 0 |
| 2121903 |  | 城市建设支出 | 14.63 | 0.00 | 14.63 | 0 |
| 2130205 |  | 森林资源培育 | 0.00 | 0.00 | 0.00 | 0 |
| 2140104 |  | 公路建设 | 0.00 | 0.00 | 0.00 | 0 |
| 2140106 |  | 公路养护 | 0.00 | 0.00 | 0.00 | 0 |
| 2210201 |  | 住房公积金 | 0.00 | 0.00 | 0.00 | 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 单位：万元 |
| 科目编码 | 部门（单位）代码 |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结转下年支出 |
| **1** | **2** | **3** | **4** |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单位代码 | 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年度绩效目标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农村公路养护费** | **1.71** | **对农村公路进行日常管理及养护，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系数。**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困难群众** | **3.33** | **提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效益，让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更好保障**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农村党员大培训经费** | **0.87** | **目标1：组织农村党员参加教育培训。目标2：强化课程建设，适时开发新专题。目标3：激发党员队伍内生动力。目标4：积极参加培训活动，提高社会认可度。**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建设项目** | **14.63** | **保障建设项目有序推进，促进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和良好发展。**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生态护林员劳务补助资金** | **47.84** | **按时发放2023年生态护林员劳务补助资金**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服务惠民** | **1.25** | **进一步提高村级组织运转能力和服务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农村乡村道路“三项工程”资金** | **91.00** | **要完成已硬化路面严重破损或路面宽度过窄的通自然村（屯）道路改造，要基本完成乡村道路安全隐患治理，将达到等级公路标准的自然村（屯）道路全部纳入村道进行管养。长美乡本次申报2条，涉及里程3.035公里。**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延长期补助** | **16.52** | **根据退耕还林目标、任务、资金、责任,对符合条件的退耕还生态林落实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合理安排预算，落实地方支出责任和管护责任。**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武装征兵及民兵预备役工作经费** | **2.50** | **目标1：开展国防宣传、征兵宣传2次，提高武装和征兵工作的知晓率达95％，完成春、秋期征兵任务数，为部队输送高素质兵源。目标2：开展民兵预备役训练2次，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民兵训练任务数，提高了民兵思想素质和军事技能。目标3：提升参加训练人员和应征青年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统计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村和乡村住户调查1次，了解本辖区各类经济运行情况，汇总统计数据，是数据更新率达90％。目标2：建立和完善统计管理制度，包括统计工作制度、报表管理制度、统计资料审核报送制度、统计档案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完善并上墙。目标3：对统计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1次，促进统计工作人员熟悉掌握统计工作，推进统计数量精准化、精细化、完整性。**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维稳工作经费** | **2.00** | **目标1：开展综合治理维稳宣传活动2次，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目标2：年内调协化解一般矛盾纠纷10起，调解率达95％以上；目标3：开展重大事件重点人员大排查1次，使重大事件发生率为0； 目标4：开展法制宣传教育1次，增强全民法律意识，使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达95％以上。**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团委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组织召开青年团员培训1次，密切联系青年团员，使团员青年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热情和能力提高达90％以上；目标2：开展团员团建关爱活动1次，组织引导青年团员关爱关注留守儿童，引导青年团员为社会做贡献；目标3：开展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法律宣传活动1次，使青少年能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率达95％以上。目标4：保障团委各项工作有序运转，提高青少年团员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 **2.50** | **目标1：年内开展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宣传活动2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0000余份，提高群众安全生产意识和森林防火意识；目标2：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1次，森林防火宣讲培训1次，使相关工作人员对防治工作掌握率达100％；目标3：年内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督察合格率90％；目标4：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率达90％；目标5：参与人员与群众对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工作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检查并处理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它党内法规的案件，年内办案、结案率达100％；目标2：开展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1次，教育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目标3：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警示教育大会2次，培育良好家风家教，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目标4,：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风气，提高群众对党和政府满意度达95％，对纪委监察工作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 | **2.00** | **目标1：开展青少年主题思想教育及及青少年禁毒防艾宣传教育1次，强化思想引领，扎实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和法制宣传教育的活动工作，增强青少年知法、守法、护法，防止违法犯罪事件发生。目标2：多渠道组织社会力量为有困难需要帮助的困境儿童以及农村留守儿童等提供多种形式的关爱帮扶服务1次，改善学习生活环境。目标3：青少年和收益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民族团结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2次，教育群众正确树立民族观、宗教观、文化观，促进民族团结、改善民生，促进少数民族经济发展，唱响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目标2：组织各村召开民族团结知识培训、讲座各1次。目标3：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清洁乡村工作经费** | **2.00** | **目标1：开展保洁员业务培训1次，乡村清洁率达90％以上；目标2：对乡村保洁员管理情况进行了相关督促检查2次，使乡村保洁管理达标率达100％，为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起到了良好的作用；目标3：日常生活环境改善深受人民群众欢迎，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为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经费** | **1.00** | **目标1：广泛宣传国家有关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实施义务教育、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法律法规2次培训2次：目标2？：开展活动所用资金不超过该项目预算总金额：目标3？：服务青少年满意率超过95％。目标4？：保障单位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转，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开展法制宣传教：1次，进一步深化依法治理，提高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良好法治氛围。目标2：开展法制知识学习培训1次，并开展知识竞赛，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和全体党员党章党规意识。目标3：开展领导干部普法考试，普法考试通过率达98％。目标4：提高服务对象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党支部组织生活经费** | **0.38** | **目标1：对党员、党员积极分子、发展目标、党员工作者开展教育和培训2次，提高党性修养，建立学习型、服务型基层党组织达95％.目标2：召开党内会议2次，开党的组织生活会2次，增强基础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创造力。目标3：开展各项党建工作，打牢基层党建工作基础，提高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妇联工作经费** | **1.50** | **目标1：开展关爱妇女“两癌”保险宣传活动2次，使全乡妇女“两癌”保险的参保率达到95％以上；目标2：开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宣讲会1次，增强妇女儿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目标3：提高妇女群众素质，提供妇女就业培训2次，带动就业创业率达到90％以上；目标4：利用儿童之家开展青少年防溺水宣传工作2次，防止中小学生溺水事件发生。**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 **2.00** | **目标1：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1次，畅通依法维权渠道，及时有效解决信访事件，健全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体系。目标2：开展退役军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1次，落实退役军人安置相关政策，筑牢国防建设基础。目标3：增强退役军人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宣传工作经费** | **6.00** | **“目标1：开展各项政策宣传工4次，制作宣传横幅、展板50余份，宣传标语30余条，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达90％以上。目标2：开展疫情防控宣传4次，防溺水宣传活动2次，普法教育宣传1次等等，提高群众安全意识，防范意识。目标3：促进群众对党和政府工作的支持力度，提高群众的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人大工作经费** | **1.00** | **“目标1：组织人大代表围绕本乡重点工作、产业发展及人大代表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1次视察、调研，开展专项工作会议并形成专题报告。目标2：年内开展1次人大代表会议，向代表通报政情，听取代表对乡镇政府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并做好整理、交办、督办和反馈工作。目标3：受理人大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及时转办、督办、反馈，信访事项办结率达100％。目标4：提高人大代能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党和国家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的作用，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5％。**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关爱党员(农村党员)经费** | **2.60** | **“目标1：开展党员大会每月每个党支部至少1次，全年累计30次，人数达260人。目标2：开展党员培训会2次，加强和改进党的工作，更好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群关系；提高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目标3：建立健全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切实体现党组织对困难党员的关系和关爱，体现党的人文关怀。**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乡镇应急工作经费** | **12.50** | **“目标1：多形式在学校、卫生院、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地点普遍开展紧急避险、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开展宣传工作10次以上，向全乡群众普及应急管理知识和各类灾害事故防范应对技能，提升群众应急能力。目标2：做好各类应急培训演练6次，提升应急队伍应急能力，增强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目标3：做好安全生产、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御、森林防灭火、消防、灾情管理等必需的专用物料、器材、工具、帐篷等物资的储备，确保应急的物资保障。**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其他日常业务费** | **32.00** | **“目标1：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按时拨付资金，为各站所各部门日常工作提供资金保障。目标2：按照实际工作要求，认真规划日常工作经费的使用率、分配比例，控制成本，杜绝铺张浪费，使效率达到最高。目标3：各部门各站所相互监督，相互制约，根据实际报账“**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政协工作联络站经费** | **2.00** | **按要求开展政协委员专项活动，增强委员履职积极性和实效性。资金使用合规，相关政策落实到位。**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党代会年会工作经费** | **1.14** | **“目标1：组织召开党员培训1次，引导党代表依法履职、务实作为，为推进大才乡经济社会加快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目标2：组织党代表召开党代会1次，整理党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林长办工作经费** | **0.88** | **“目标1：年内至少召开林长制工作会议1次以上。目标2：全年辖区内森林火灾受害控制率不超过0.8‰。目标3：乡林长办主任向本级林长专题汇报林长制工作1次以上。目标4：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田长办工作经费** | **0.50** | **“目标1：年内至少召开田长制工作会议1次以上。目标2：乡田长办主任向本级林长专题汇报田长制各项工作1次以上。目标3：力争耕地数量面积不减少，提升质量。目标4：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
| **708001** |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长美乡人民政府** | **2024年河长办工作经费** | **0.50** | **“目标1：年内至少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1次以上。目标2：乡河长办主任向本级林长专题汇报河长制各项工作1次以上。目标3：有效推进河湖监管治理，修复水生态和改善水环境。目标4：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第四部 分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服务中心）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